

品牌直播代运营合同

甲方：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乙方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淘宝直播代运营业务达成合作，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《民法典》协议如下合作条款：

一、合作内容

1、甲乙双方，就本协议内容的合作形式为：平台商品代运营；即乙方品牌商品经甲方选品后，由甲方协助乙方在淘宝店进行品牌直播代运营销售；

2、乙方淘宝名称为：淘宝店（以实际注册名称为准）

3、乙方商品品牌名称：、

4、乙方承诺已取得 品牌持有者的合法授权，并承担甲方在推广、运营 品牌过程中因品牌授权问题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
5、乙方在与甲方合作期间，甲方负责在乙方淘宝店进行运营销售，甲方将引导顾客在乙方淘宝店进行下订单结算操作；

6、乙方对淘宝代营运交易订单，进行商品发货及物流支持，并承担与淘宝店铺相关的所有营运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快递费、平台扣费等。

7、甲乙双方一致确认：乙方与最终用户之间存在具体法律关系，甲方仅负责为乙方提供直播服务，不与最终用户之间发生任何法律关系。

二、合作期限

1、甲乙双方以平台代运营合作，合作期限为： 个月，从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；

2、协议期限届满，本协议终止。若双方继续合作，须重新签署新的合作协议，本协议不具有延续性；

3、任何一方均不可在正常运作情况下单方提出解约本协议。除非一方违约，另一方有权解除协议，否则必须经过双方协商并同意后能解除本协议；

4、因任何一方与任何第三方之间存在争议，另一方认为其合法权益受到影响时，可以向另一方提出解除本协议。

三、合作结算方式

1、乙方按店铺交易成功且扣除退款后销售额（含平台扣费）的 %作为代运营管理费结算支付给甲方，在直播次日后的 20 天为结算周期。乙方必须在结算期满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出具对账单，甲方签字确认后加盖公章寄给乙方，乙方在收到确认单后 2 个工作日内将结算款项汇入甲方的指定账号，甲方发票。

2、甲方的收款银行信息如下：

甲方收款银行信息：

户名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联系电话：

四、甲方的责任

1、甲方负责对乙方品牌商品，在乙方淘宝店进行代营运内容，包括：品宣、产品上架、活动营运等代营运操作；

2、甲方负责合作期间为乙方商品进行销售运作，包括客服维护、订单交易数据对接，粉丝活跃互动等；

3、甲方针对乙方提供的商品资料，包括，图片，商品内容等，及时进行上架，确保营运顺畅及快速达成交易成效；

4、甲方针对商品质量问题，产生客诉，将需及时转交乙方进行处理；

5、甲方不得在乙方淘宝店进行任何非法活动及宣传，否则引起的一切责任和损失由甲方承担，包含但不限于赔偿款项、法院诉讼费用、律师费用、名义损失费等等。

五、乙方的责任

1、乙方需具备并提供其公司所有相关经营资质文件，如营业执照等；

2、乙方保证其已通过或取得所销售商品需要的各项审批或许可，对其所售商品享有唯一的合法的所有权，且商品销售和交付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；

3、乙方对淘宝上交易的所有订单，均需进行物流、发货、商品支持等维护跟进；发货处理时间不能超出 T+1 工作日内；

- 4、如出现任何商品质量、客诉问题等，乙方需协助支持解决；
- 5、合作期内，乙方向甲方提供直播服务所需样衣、样品、库存数据（及时更新），并于开播前一天12:00前将直播货品的库存明细资料（款号、条码、颜色、尺码、吊牌价及库存数）提供给甲方。
- 6、乙方每场开播前对库存情况，需向甲方进行反馈，并且针对预警库存，需进行即时提示，避免超卖产生退货或客诉风险。

六、违约责任

- 1、甲方在对乙方商品代营期间，如未对乙方产品进行上架，乙方有权终止合作；
- 2、乙方如未及时提供需上架产品的图片及资料，超三次，甲方有权终止合作；
- 3、乙方如因发货未及时处理，造成退货等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；
- 4、乙方因商品质量等问题，导致甲方产生法律风险，甲方有权扣取货款进行补偿有关的甲方商誉损失。
- 5、乙方必须按双方约定的时间及方式结款不得拖欠，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责任，按拖欠金额的千分之一计算每日违约金，乙方事先同甲方协商可以延期结款的情况除外。
- 6、甲乙双方应对合作事项进行保密，不得在未经对方允许情况下将合作中的任何数据透漏给第三方，政府机关强制执行的行为除外。

七、争议的解决

- 1、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的一切争议，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。
- 2、如双方通过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，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予以裁决。
- 3、在争议的处理过程中，除正在诉讼的部分外，协议的其他部分将继续执行；本协议终止不影响本条款的效力。本协议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。正本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，具有法律效力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甲方代表：

乙方代表：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